经济学院 2024 年"申请-考核"制博士研究生接收院内调剂的通知

一、报考要求:

经济学院只接收报考本学院的考生进行院内调剂。

未被原报考导师录取的考生可参加调剂,考生笔试所考内容需包含在接收调剂导师的可接收笔试科目范围内。例如:若某考生笔试科目为经济学综合②(政治经济学、中国经济问题),则可选择调剂到笔试科目包含经济学综合②(政治经济学、中国经济问题)的导师名下。反之,若某考生笔试科目为经济学综合①(微宏观经济学、计量经济学),则不可调剂到只接收经济学综合②(政治经济学、中国经济问题)的导师名下。2024年"申请一考核"制博士招生可接收调剂导师见下表。

财金所	李志辉
	田利辉
财政系	马蔡琛
	郭玉清
国经所	盛丹
	葛顺奇
	陈建国
	詹晓宁
国经系	曹吉云

经发院	陈文玲
	张贵
经济系	张云
经研所	周云波
	刘刚
人口所	黄乾
APEC 中心	刘晨阳

二、报名时间及方式:

符合我院调剂要求的考生在 4 月 11 日 12:00 前将经济学院 2024 年博士生调剂申请表(附件)上传至 https://f.wps.cn/g/Ca5qkeEx/(请点击链接上传),逾期不再接收调剂申请。院内调剂面试时间初步定于 4 月 12 日或13 日,具体时间及安排将发布在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官网,请各位考生密切关注。

三、录取

我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遵循"公平至上、坚持标准、择 优录取、保证质量"的原则,根据填报志愿和复试综合成 绩由高至低择优录取。拟录取结果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 组审查批准,并经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后在学院 网站公示。

经济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2024年4月10日